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二段515號

承辦人：李依儒

電話：05-5522866

傳真：05-5350749

電子信箱：ylhg09136@mail.ynuli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莿桐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新行二字第10935001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376490000A_1093500111A00_ATTCH1.pdf、
376490000A_1093500111A00_ATTCH2.odt）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秘書長函有關洗錢防制辦公室108年「洗錢防制別當洗錢車手-恰恰規勸篇」系列文宣，請貴單位配合宣導並轉發所屬廣宣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秘書長函中華民國109年1月10日院臺洗防字第109016023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戶政事務所、本縣各地政事務所、本縣各鄉鎮市農會

副本：本府新聞處

